

# 美味健康少不了,绿色环保不能缺 舌尖上的春节有新讲究

《人民日报》

除夕夜,一家子坐下来吃个团圆饭是最幸福不过的事。年夜饭图个热闹和喜庆,往往是满桌佳肴,色鲜味美。吃什么,怎么吃,其实都有讲究。如今追求绿色环保渐成时尚,不少人春节也吃得更“绿色”了。

## 享口福,适量最圆满

吃不完剩下,这在春节是常态,似乎符合传统文化中讲究的“年年有余”。

家住北京市朝阳区湖光中街的张芳对此深有感触,作为家中年夜饭的掌勺人,每逢年关她总是喜忧参半:“春节意义非凡,我都是尽可能花样翻新地多做一些菜,鸡鸭鱼肉毫不吝惜,家人吃得开心就好。可是每次吃完饭收拾的时候,又觉得浪费,我们一家三口其实根本吃不了这么多,大过年的又不能总吃剩菜,最后大量食物进了垃圾桶,看着怪心疼的。”

中国有历史悠久的美食文化,春节期间亲朋相聚,无论是在家做饭还是去餐厅点菜,都要把菜点得满满当当、多多益善,“每逢佳节胖三斤”的调侃也是因为吃得多动得少。

仔细想来,“年年有余”并不意味着浪费。

在郑州开了一家低卡料理店的王烁,这样理解“年年有余”:“我认为传统文化中的‘余’是余粮的意思,告诫我们不要把所有东西一次性消耗干净,应该珍惜食物、为未来留一些余地,与多余、浪费的意思恰恰相反。不是说不能多点菜,而是可以多在种类、少在分量,每次都吃完,下次再点新的。春节期间落实‘光盘行动’,高效利用食物,才是真正践行‘年年有余’。”

说到做到。王烁早就从自家餐厅着手,倡导节约,避免浪费。一方面,几乎所有的菜品都有大份小份,消费者可以自由选

择;另一方面,经过培训,所有服务生都会根据经验,建议客人适量点菜,并且在结账时主动询问是否需要将剩下的食物打包。“从餐厅的角度讲,应该花心思、想办法,从源头上节约食物。例如,有两种口味的比萨,客人可能都想吃,但点两个又吃不完,那店里就提供‘双拼’,一样一半。我们还设计了好看的打包盒,可以直接放进微波炉加热,方便又省心。”王烁说,不光是在春节期间,他们一年四季都是这样做的。

火锅吃起来热闹丰盛,是很多人春节期间外出就餐的选择。杜中兵是北京一家火锅店的老板,在他看来,适量点菜是基本原则。“吃火锅本来就容易点多了,所以我们推出的蔬菜拼盘分大拼小拼,很多食材都可以半份半份地点,顾客如果点的菜量较多,服务员会主动提醒,火锅除了汤底带走,其他食材都是新鲜干净的,完全可以打包回家二次烹饪。”

让王烁感到欣慰的是,随着国家宣传和推广,这两年来绿色、节约的理念愈发深入人心,已经有越来越多的人会自觉地根据需要适量点餐。

张芳的想法也有了变化。“以前商品不丰富的时候,我老琢磨怎么做到好吃不贵,这些年日子富裕起来了,是应该想想怎么做到好吃不浪费了。今年我们就从饭桌开始,过个实实在在的环保年!”

## “猎奇炫耀”“野味滋补”不可取

吃惯了平时的那些美味,逢年过节,总



新华社

想尝点新鲜。迎合这个心理,有些商家就在“新奇”上下功夫,甚至盯上了野生动物。

“部分公众野生动物保护意识淡薄,抱着‘猎奇炫耀’‘野味滋补’的畸形消费观,为了图个新鲜,购买、食用野味。加上消费能力增强,推高了野生动物产品价格和利润空间,一定程度上驱动了乱捕滥猎和违法经营活动。”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野生动植物检测中心主任、东北林业大学野生动物资源学院教授张伟说,同时,基层保护机构不健全、执法人员不足,导致监管不力,乱捕滥猎滥食野生动物现象仍然存在。

其实,吃野味非但不滋补,反而有健康隐患。有营养学家指出,从现代营养学的观点来看,野生动物和人工饲养的动物没有明显区别,没有发现野生动物含有任何其它动物性食品不能取代的东西;从品尝角度而言,受生长环境影响,野生动物肉质成分中肌肉较多,脂肪较少,多数野生动物都有特别的气味,经烹调处理也难以完全去除,实非美味佳肴。许多野生动物,如果

子狸、蛇等,有100多种与人类共患的疾病,如狂犬病、结核、鼠疫等,一些野生动物还含有各种病毒,携带各种寄生虫,吃这些动物会得出血热、鹦鹉热等病症。

吃野味,还有可能给自己带来牢狱之灾。“非法购买、食用野生动物,要面临法律责任。”张伟说,比如非法购食一只野外来源的扬子鳄属于“情节严重”,可能面临5年以上的有期徒刑,非法购食2只属于“情节特别严重”,可能面临10年以上的有期徒刑。

“野生动物保护宣传在城市开展得轰轰烈烈,而在乡村显得相当薄弱。实际上,近年来发生的非法猎杀鸟类等野生动物案件,多发生在乡村。”张伟呼吁,在加强监管的同时,要加强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教育,引导群众自觉抵制畸形消费观,无论在什么地方发现野味,都要询问野味来源,有没有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或经营利用许可证,没有证件的要举报,群防群治,共同保护野生动物。

# 小伙坠楼 警方释疑为何删视频

山东莘县公安:推己及人 希望大家珍惜生活和家人

《北京青年报》

山东莘县公安局的一条警情通报近几日意外走红。通报对2月9日发生的“莘县燕塔一青年男子坠落身亡”一事进行说明,通报人性化的行文劝大家“自珍自重”。

通报发布后,获得众多网友点赞。10日,记者从撰写通报的莘县公安局宣传科室了解到,“另类”行文是“希望大家看到通报能够体谅他家人的感受,不再传播血腥视频,不再恶意揣测死因”。

## 警情通报人性化

2月9日,山东莘县公安局通过官方微博,通报了“莘县燕塔一青年男子坠落身亡”事件。

通报称,该局指挥中心接群众报警,有一青年男子从燕塔坠落。接警后,经图侦、技术等有关警种对现场进行封锁和勘察,调取监控和调查走访现场证人,已确定系个人自杀行为。

一改多数通报就事论事的文风,该通

报还这样写道:

“今天(2月9日)是正月初五,正是新春向好。可是,一条年轻的生命就这样从眼前陨落,大好的年华就这样提早结束,让人不禁扼腕叹息。生命不易,一路前行,且行且珍惜。父母渐老,羔羊跪乳,须报养育恩。生活中或有这样那样的困顿挫折,情绪也会有高低起伏,但我们每个人都是在生命的旅程中,奋力跋涉,负重前行。人生没有过不去的坎,哪怕面临绝境,只要咬紧牙关,坚持坚持再坚持,也许就会山重水复疑无路,柳暗花明又一村……”

最后,警方在通报中提到:“没有经历过去,谁也无法体会死者家人的沉痛心情。不讳议,不传播,是对死者的尊重,也是对其家人的安抚和保护。请勿再传播相关视频,让逝者安息,生者在悲痛中生活逐渐回归平静。”

## 一天阅读数超10万

通报发布后引发关注,一天之内阅读数已超过10万次。不少网友有感于通报中的提醒内容,为年轻生命的逝去痛心和惋惜。

撰写这份通报的莘县公安局宣传科室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,通报发布后,他们收获了很多暖心留言。“其实我们这样写通报的原因很简单,就是站在死者家属的角度、立场去考虑这个事情。”

负责人说,坠亡男子今年21岁,警方了解到,其是因家庭原因选择轻生。“男子坠落的地点是我们当地的一处广场,(男子坠落后)网上出现了不少传播血腥场面、擅自推测事发原因的文章、视频。孩子轻生,家里人都很难过,但是网上有人说这说那

的,死者家属心理上受不了。”

## 莫让血腥视频传播

负责人介绍,事发后,当地网友曾广泛传播男子跳塔瞬间的一段监控视频,并推测男青年非自杀。

“我们就在通报的基础上,通过留言进行了辟谣和提醒。”警方表示,就此事有个别网友存有两个疑问:一是,质疑为什么警方要提醒大家自行删除视频。警方解释,现场画面血腥,观后容易引起不适,并且死者是莘县本地人,家属看了以后容易反复激动。二是,网友指出,跳塔现场视频截图地上有一块疑似血迹的斑块。经刑事勘验,那是一块新补的地板漆,因照射角度不同,所以看起来那里好像是湿了一块儿。警方在现场并未发现血迹,此外,当事人跳塔时,现场只有他本人。

另外,负责人也透露,他们在通报中写到“要对自己负责,对父母家人负责”这些话,也是抱着推己及人的心态,希望可以提醒大家以此为鉴,珍惜眼前的生活和家人。